

四百万

[美] 欧·亨利 /著 刘艳 /译



人生是由啜泣、抽噎和微笑组成的，而抽噎占了其中绝大部分。

——欧·亨利

四百万

[美] 欧·亨利 /著 刘艳 /译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四百万 / (美) 欧 · 亨利 (Henry,O.) 著 ; 刘艳译 . -- 呼和浩特 : 远方出版社,
2013.4

(世界三大短篇小说之父作品集)

ISBN 978-7-80723-943-7

I. ①四… II. ①亨… ②刘… III. ①短篇小说—小说集—美国—近代
IV. ①I712.4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3) 第076632号

四百万

原 著 欧 · 亨利

译 者 刘 艳

责任编辑 张宝肖

装帧设计 柏拉图创意机构

出版发行 内蒙古出版集团 远方出版社

社 址 呼和浩特市乌兰察布东路666号

(电话 : 0471 — 2236466 邮编 : 010010)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毅峰迅捷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670mm × 960mm 1/16

字 数 144 千

印 张 15

版 次 2013 年 11 月 第 1 版

印 次 2013 年 11 月 第 1 次 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80723-943-7

定 价 24.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前 言

欧·亨利，原名威廉·西德尼·波特（1862年—1910年），1862年9月11日出生于美国北卡罗来纳州的一个小镇，父亲是医生。他幼年丧母，后随父移居祖母和姑妈家，姑妈林娜从小培养他绘画、写作、讲故事和文学欣赏的才能。17岁时，他到叔叔开的药房当学徒，两年后即取得药剂师执照。1882年，由于健康原因，他到西部得克萨斯州的一个牧场工作，从中获得了饲养牲口的丰富知识，并熟悉了西部民情。1884年以后，波特因为生计而不断更换工作，做过会计员、记者、土地局的制图员等。

改变波特一生的是1891年当上得克萨斯州首府奥斯汀第一国民银行的出纳。1894年12月，银行发现波特的账目上短缺了一小笔款项，随即解除了他的职务。1898年，波特被判处5年有期徒刑。由于拥有药剂师执照，他在监狱里被分配到医务室工作。工作之余，为了取得稿酬贴补女儿的生活，他开始了写作生涯。

起初，波特写的是短篇小说，寄往当时颇有影响力的《麦克吕尔》杂志发表，用的是笔名欧·亨利。1901年，因在狱中表现良好，波特得以提前获释，次年即赴纽约专门从事写作。1903

年，他与纽约《星期天世界报》签约，每周为该报提供一篇短篇小说，同时还为其他杂志供稿。1904年，他的第一部小说《白菜与皇帝》问世，这部小说以拉丁美洲一个虚构的小国安楚为背景，揭露美帝国主义推行殖民主义政策，掠夺拉丁美洲国家的自然资源。随后几年，他又推出了小说集《四百万》、《西部之心》、《都市之声》等作品。短短10年间，欧·亨利在报刊杂志上发表了近300篇短篇小说。由于作品内容贴近百姓生活，篇幅短小精悍，情节引人入胜，语言富于艺术表现力，深受读者喜爱，他被誉为“美国的莫泊桑”。

波特于1907年再婚，但这次婚姻并没有给他带来家庭幸福，为此他开始酗酒。1910年6月5日，波特因健康原因卧床6个月后去世。他的另外几个短篇小说集《善良的骗子》、《命运之路》、《陀螺》等，都是在他死后问世的。欧·亨利一生困顿，只有最后10年才在纽约定居。他平时所接触的多属社会底层的小人物，这些人物自然成为他小说的主体，其中多的是工人、女店员、公司或其他机构的小职员、穷艺术家、街头流浪汉、警察、骗子甚至盗贼。他用幽默的笔调，饱含着同情心，描写这些小人物生活

的不幸。

《四百万》是欧·亨利最著名也是最出色的一部短篇小说集，其用意是：构成纽约这个大都市社会基础的，并非一般人所认为的 400 个举足轻重的上流人士或大亨，而是纽约市的 400 万普通民众，也就是他小说里各式各样的人物所代表的普通人。从这一点，可以看出欧·亨利的民主主义思想：《麦琪的礼物》里的一对年轻夫妇，为了互送圣诞礼物表达爱意，妻子卖掉了引以为傲的一头长发，为丈夫买了一条表链，而丈夫则卖掉了祖传的金表，买回一套精美的发梳来打扮妻子那已不复存在的美发，最终两人的礼物都没有派上用场，但这对贫穷夫妻的恩爱之情却弥足珍贵；《警察和赞美诗》写一个流浪汉因冬天来了无法再露宿街头，一心想进监狱换取 3 个月的食宿，于是几次三番为非作歹，没想到警察却视而不见，不予理会，等他在僻静的路旁听到教堂里传出的赞美诗的音乐，内心受到感染，决心弃旧图新、自食其力时，警察却无缘无故逮捕了他。作者通过这些故事，揭露了资本主义社会的是非颠倒，黑白不分。

我国读者对欧·亨利并不陌生，他的名篇曾被选入中学课

本。我们根据欧·亨利作品的特点，以青少年读者的阅读趣味为基础，分成两辑，力求让读者对欧·亨利有更全面的认识。忠实于原著是译者所追求的终极目标，但欧·亨利用语幽默，常用俚语，有时还运用谐音和双关之类的修辞手法，要充分保持原作的韵味，翻译上有一定的困难；加上时代与文化背景的差异，译文中谬误之处在所难免，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目 录

回合之间.....	1
伯爵和婚礼上的客人.....	8
强中更有强中手.....	15
迷人的侧影.....	28
华而不实.....	36
朋友.....	43
寻找巧遇的人.....	51
咖啡馆里的世界主义者.....	62
双面骗子.....	68
财神和爱神.....	81
托尼娅的红玫瑰.....	89
活期贷款.....	99
最后一片叶子.....	105
修剪狼毛.....	112
一千美元.....	119
警察和赞美诗.....	126

爱的奉献	133
菜单上的春天	140
艾克·舍恩斯坦的催爱药	147
一个未结束的故事	153
嗣君爱神与时辰钟	160
黄狗自述	166
艺术加工	172
马车夫	178
绿门	184
天窗室	192
经纪商艳史	199
二十年后	204
带家具出租的房间	208
蒂尔迪的初次登场	215
麦琪的礼物	221
托宾的手相	227

回合之间

五月的月亮明晃晃地照着墨菲太太经营的寄宿旅馆。看看历书就知道，现在大部分的地方都在明亮的月光笼罩之下。春天披上盛装，枯草也紧跟着热闹起来。公园里满是新绿和来自西部与南方的商贾行旅。花儿竞相开放，避暑胜地的代理商招揽顾客；气候和法庭的判决都日趋温和；拉手风琴的、玩纸牌的，还有喷泉都随处可见。

墨菲太太的寄宿旅馆的窗户都敞开着。一群房客坐在门口的高石阶上，屁股下面垫着像是德国式煎薄饼一样的草垫，圆圆的，扁扁的。

麦卡斯基太太靠在二层窗前，她在等丈夫回家。桌子上的晚餐都快凉了，它的火气钻到了麦卡斯基太太的肚子里。

九点的时候，麦卡斯基先生回来了。他嘴里叼着烟斗，胳膊上搭着外套。他一边不停地向被他蹭着的那些人道歉，一边小心翼翼地在房客们坐的石阶上寻找空隙；那可是一双九号长、四号宽的大脚。

他推开房门时，觉得今晚的情况不对劲。这次向他迎面飞来的不再是平常的火炉盖和捣土豆用的木杵，而是麦卡斯基太太的话语。

麦卡斯基先生心想，温和的五月的月光已经软化了老伴

的心。

“我都听到啦。”取代锅碗瓢盆的声音是这样开头的，“你笨手笨脚，踩到了大街上那些不三不四的家伙的衣角，都会给人家道歉，你自己的妻子伸着脖子在窗口等你，把肚子伸得有晒衣绳那么长，即使你在她脖子上踩过，连一声‘对不起’都不吭。你每周六就知道在加勒吉的店里喝酒，除了剩下一点来买吃的，其余的工资统统被你喝光了。就这点吃的你还不早点回来吃，全被搁凉了！还有，收煤气费的今天又来过两次了。”

“喂，婆娘！”麦卡斯基把外套和帽子往椅子上一扔，说道，“你的吵闹声真倒人胃口。你不讲礼貌，就是拆社会基础的墙脚。太太们挡道，说声抱歉也是男人应有的绅士风度。你还不赶紧把你的猪脸从窗口拿回来，赶快去弄饭？”

麦卡斯基太太慢吞吞地起身走到炉灶旁。她的举止有点异常，这让麦卡斯基先生提高了警惕。当她的嘴角突然像晴雨计的指针那样往下一沉的时候，通常预示着锅碗瓢盆将势如雨下。“说我是猪脸？”麦卡斯基太太一边说着，一边猛地把一只盛满咸肉萝卜的炖锅向她丈夫扔去。

麦卡斯基先生是个随机应变的老手。他知道第一道菜过后该上什么。桌上有一盘烤猪肉，还装饰着酢浆草。他端起来就砸过去，随即回敬他的是装在陶瓷碟子里的面包布丁。紧接着，他很准确地摔过去的一大块瑞士奶酪打在麦卡斯基太太的眼睛下面。按理说，当他的妻子把一壶又烫又黑，还夹杂着一些香味的咖啡作为恰当的答复时，战争就该结束了。

但是，麦卡斯基先生不是五毛钱就能打发的那种人。让那些劣等的波希米亚人把咖啡当做结束吧，假如他们愿意的话。让他们去丢人现眼吧。他不是没想过用饭后洗手的水盂，只是墨菲寄宿旅馆里没有这种玩意，但是随手就可以拿到其他的替代品。他得意洋洋地拿起手边的搪瓷脸盆，朝他妻子的头上砸过去。麦卡

斯基太太一闪，躲过去了，然后她伸手去拿电熨斗，打算把它当做提神酒来结束这场餐具大战。就在这时，楼下传来一声响亮的哀号，声音很大，使她和麦卡斯基不由自主地停了下来，暂时休战。

警察克利里站在房子犄角的人行道上，竖起耳朵倾听家庭用具的砰嘭声。

“约翰·麦卡斯基同他太太又干上啦。”警察心想，“我要不要上楼去劝劝他们呢？还是算了吧。清官难断家务事，他们是夫妻，平时又没什么娱乐。不会闹太久的，当然，除非他们去借别人家的东西砸。”

就在这个时候，一楼突然传来一声号叫，看样子不是出了什么恐怖事件，便是情况危急。“可能是猫在叫吧。”克利里警察说着，匆匆朝另一个地方走了。

坐在石阶上的房客们骚动起来。卖保险的图米先生天生好打探别人隐私，听到叫声立马就进了屋，想看个究竟。原来是墨菲太太的小儿子迈克不见了，他打探完回来，告诉了大家。紧随着报信人后面跳出来的是墨菲太太本人——她带着两百磅的眼泪，在那里歇斯底里地叫喊，为她那三十磅重的雀斑和调皮捣乱的儿子哭得惊天动地。你说这种描写手法大煞风景吗，一点不错；可图米先生还是挨着女帽商珀迪小姐坐了下来，他们握着彼此的手，对此表示同情。沃尔什姊妹，就是那两个整天抱怨过道里太嘈杂的老小姐，立刻探听有没有谁在钟座后面找过。

跟他的胖太太坐在石阶最上面一级的格里格少校站了起来，扣好外套。“小家伙不见了吗？”他嚷道，“我出去找找吧。”他妻子从来都不准他天黑以后出门的，但是现在却用男中音的嗓门说道：“去吧，卢多维克！看到那位母亲如此伤心而坐视不救的人，才叫没有心肝呢。”“亲爱的，给我三毛——还是给我六毛钱吧。”少校说，“走失的小孩有时可能跑得比较远，我可能

需要车钱。”

住在四楼后房厅房的丹尼老头，坐在石阶最下面一级，正借着街灯看报纸呢。他翻过一版，继续看那篇有关木匠罢工的报道。墨菲太太对着月亮尖声喊着：“啊，我的迈克！你在哪儿呢，我的小宝贝？”

“你最后一次见他是在什么时候？”丹尼老头一边问，一边还在看建筑公会的报告。

“哟，”墨菲太太痛哭着答道，“可能是昨天，也可能是四个小时以前。我记不清啦。我家小儿子迈克一定是走失了。今天早上我还看到他在人行道边玩耍呢——呃，也可能是周三吧。我工作太忙了，连日子也记不清楚。屋子里上上下下都被我找遍了，就是不见他。天啊，我的小心肝啊……”

这座大城市依然以它一贯的沉默、冷酷和庞大来抵抗人们对它的谩骂。人们骂它铁石心肠，说它没有恻隐之心；人们把它的街道比做荒寂的森林和熔岩的沙漠。其实不然，龙虾的硬壳里面还可以找到可口的美味呢。这个譬喻也许不很恰当，不过，在没有充足的证据之前，我们不会随便把人家叫做龙虾的。

小孩的迷失比任何灾害更能引起人们的同情。他们的小脚是那么荏弱无力，世道又是那么崎岖坎坷。

格里格少校匆匆跑到街角，走进比利的铺子。“来一杯威士忌苏打！”他对伙计说，“你有没有在附近什么地方看见过一个六岁左右，脸脏兮兮的罗圈腿的小鬼？”

图米先生一直拉着珀迪小姐的手坐在石阶上。“想起那个可爱的小家伙，”珀迪小姐说，“失去了母亲的保护——也许已经倒在奔马的铁蹄下面了——哦，太可怕了！”

“可不是吗？”图米先生握紧她的手，表示同意说，“你说要不要我也出去帮着找找呢？”

“也许，”珀迪小姐说，“你应该去的。可是，图米先生，你

这样勇敢——这样不顾一切——如果在你热心助人的时候遭遇什么意外，我怎么……”

丹尼老头还在那儿看报纸，正在用手指一行一行地指着那篇仲裁协定。

二楼前房的麦卡斯基先生和太太走到窗前来喘口气。麦卡斯基先生弯起食指在抠坎肩里面的萝卜，他太太的眼睛被烤猪肉里的盐分搞得很不自在，正在揉擦。他们听到楼下的喧哗，把头伸出窗外。

“小迈克不见了，”麦卡斯基太太压低了嗓门说，“那个可爱、淘气、天使般的小东西！”

“那个小家伙不见了吗？”麦卡斯基先生斜靠在窗户上说，“哎，那可真够倒霉的。换了女人就好了，丢了就丢了，她们一走就可安享太平啦。但是孩子可就不一样了。”

麦卡斯基太太抓住了丈夫的胳膊，并没有理会这句带刺的话。

“约翰，”她深情地说，“墨菲太太的小孩不见了。这么大的城市，丢了孩子可不好找。他只有六岁啊！约翰，你说，假如六年前我们也生个孩子，现在也有这么大了。”

麦卡斯基先生琢磨了一会儿发生过的事，说：“我们从来没有生过孩子啊。”

“约翰，我只是说‘如果’，如果我们生过的话，我们的小费伦今晚在城里迷了路，丢了的话，那我们现在心里该多难受呀。”

“你说什么废话呢？！”麦卡斯基先生说，“他应该叫做帕特，和我坎特里的老爹名字一样。”

“瞎说！”麦卡斯基太太说，声调里倒没有火气，“我哥哥比十打泥腿子麦卡斯基都强。孩子一定要起他的名字。”她探出身子趴在窗台上，观看下面的纷扰。

“对不起，”麦卡斯基太太温和地说，“约翰，我对你太急

躁了。”

“嗯，没错！就像你说的，急躁的布丁，”她丈夫回答说，“匆忙的萝卜，还有烫人的咖啡。你可以说是炮制了一款快餐啊，准没错！”

麦卡斯基太太伸手挽住丈夫的胳膊，握着他那粗糙的手。

“听听可怜的墨菲太太的哭声，”她说，“一个小不点的孩子在这样一个大城市里走失，实在太可怕了。假如换了我们的小费伦，约翰，我的心都要碎啦。”

麦卡斯基先生觉得很不自在，把手抽了回来。但是，他把手搭在了在他身边的太太的肩膀上。

“真可笑，”他粗鲁地说，“但是，如果我们的小帕特碰上被诱拐或是其他的什么不幸的话，我肯定会伤心的。不过我们从来没有生过孩子。有时候我对你太粗暴了，朱迪，别搁在心上。”

他们依偎在一起，看着楼下演出的伤感的悲剧。

他们这样坐了很久。人行道上人头攒动，凑在一起打听消息，传播着许许多多的谣言和毫无根据的揣测。墨菲太太像犁地似的在人群中间穿来穿去，仿佛一座挂着泪水瀑布、哗哗直响的肉山。报信的人进进出出，忙个不停。

突然，寄宿旅馆门前响起了一片嘈杂的人声，人群又闹腾开了。

“又是怎么回事，朱迪？”麦卡斯基先生问道。

“是墨菲太太的声音。”麦卡斯基太太一边听着楼下的动静，一边回答说，“她说她在屋里找到了小迈克，他在床底下的一卷漆布后面睡着了。”麦卡斯基先生大笑了起来。

“你的小费伦就是那样。”他讥讽地喊道，“帕特这个小机灵才不会玩这种鬼花样呢。我们那个未曾出生的小孩，尽管叫他费伦好了，如果他走失了，或者被坏蛋抢走了，你就使劲地喊他的名字，他准像一条癞皮狗那样躲在床底下睡觉呢。”

麦卡斯基太太慢吞吞地站了起来，朝碗柜走去，她的两个嘴角往下沉。

人群散开后，克利里警察才从街拐角那儿走了回来。他竖起耳朵听着麦卡斯基家的住屋，不禁大吃一惊：那里铁器、瓷器的砰嘭声，投掷厨房用具的哐啷声似乎跟刚才一样响亮。克利里警察掏出了怀表。

“好家伙，这战争可真漫长啊！”他大声喊道，“从我的表上看，约翰·麦卡斯基和他的太太已经打了一小时十五分钟了。他太太可要比他重四十磅呢，他要加油才行啊。”

说完，克利里警察慢悠悠地拐过街角走了。

这时候，墨菲太太正准备锁上门过夜，丹尼老头赶紧折好报纸，慌慌忙忙地走上台阶。

伯爵和婚礼上的客人

安迪·多诺万在第二大道有一间寄宿公寓，一天晚上，他正在吃饭，科斯特太太向他介绍了一个新房客，权且叫她康维小姐吧。年轻的康维小姐相貌平平，而且身材矮小，身穿一身不引人注意的暗褐色外衣，正在闷闷不乐地吃饭。她怯生生地抬起明亮的双眸，迅速扫了多诺万先生一眼，低声向多诺万先生招呼了一声，然后又把目光移回到羊肉上。多诺万先生的翩翩风度总是能迅速赢得人心，只见他面带微笑，优雅地鞠了一躬。他在社交圈、商界以及政治上的身价能陡增，不少也得益于他的翩翩风度。接着，他把这位穿着暗褐色衣服的女人遗忘在了心底的某个角落。

两个星期后的一天，安迪正坐在公寓门前的台阶上抽着雪茄，突然听到身后上方传来一阵窸窸窣窣的声音，他禁不住好奇地转过头，向后看去。

只见一位穿着一条深黑色绉纱裙子的小姐从门里出来了，那不就是康维小姐嘛。她的帽子是黑色的，从帽檐上垂下来一块薄如蛛网的黑面纱。她戴着一副黑色的丝质手套，站在台阶的最上方，身上没有一点白色或者其他颜色的点缀。一头浓密的金发，盘在脑后梳成了一个平整漂亮的发髻，一丝不乱。她的五官相当平凡，根本谈不上漂亮。然而就是现在，她那对灰色的大眼睛，越过对街的屋顶，忧郁地凝视着天空，显得楚楚动人。平凡的脸